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承担本辖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职能。主要是负责传染病防制、卫生应急与突发公卫事件处置、预防免疫接种、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病媒生物防治、消杀等工作和慢病（死因监测、健康档案）防制、重大传染病防制管理（艾滋病、结核病）、食源性疾病预防与食品安全、辖区 3500 余家机构的地方病与职业病防治、精神卫生工作、老年人健康管理等工作。

2. 承担本辖区卫生监督管理工作职能。主要是负责全区传染病（生物安全）卫生监督、210 余家医疗卫生（采供血）监督、计划生育与母婴保健卫生监督、职业放射卫生监督工作、放射诊疗许可现场审查等工作和公共场所卫生监督、生活饮用水（涉水产品）卫生监督、学校卫生监督、公共场所及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现场审查等工作。

3. 承担本辖区妇女儿童保健工作职能。主要是负责本辖区妇女儿童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协助卫生行政部门制定本辖区妇幼卫生工作的相关政策、技术规范及各项规章制度；负责指导和开展本辖区的妇幼保健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组织实施本辖区母婴保健技术培训，对基层医疗保健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并提供技术支持；负责本辖区孕产妇死亡、婴儿及 5 岁以下儿童死亡、

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及技术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对本辖区各级各类医疗保健机构开展妇幼卫生服务、138家托幼园所卫生保健进行管理和业务指导；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技术服务、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生殖保健、人员培训等任务；开展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工作。

4. 其他职能：承担全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技术指导和考核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55 人，其中：事业编制 55 人。在职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事业编制 49 人。

无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1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3,957.6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10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3,917.39	本年支出合计	3,957.66
上年结转结余	40.27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957.66	支 出 总 计	3,957.66

表 2. 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57.66	3917.39	38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40.27	20.27	0.00	0.00	0.00	20.00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3957.66	3917.39	38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40.27	20.27	0.00	0.00	0.00	20.00
037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3957.66	3917.39	381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40.27	20.27	0.00	0.00	0.00	20.00

表 3. 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3957.66	1690.83	226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7.66	1690.83	2266.83			
21004	公共卫生	3957.66	1690.83	2266.83			
2100401	疾病预防 控制机构	2363.34	1690.83	672.51			
2100408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474.05	0.00	474.05			
2100409	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	20.27		20.27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应急 处理	1100.00	0.00	110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37.66	一、本年支出	3,837.6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17.3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7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 卫生健康支出	3,837.66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
收 入 总 计	3,837.66	支 出 总 计	3,837.6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37.66	1,690.83	1,390.61	300.22	2,14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7.66	1,690.83	1,390.61	300.22	2,146.83
21004	公共卫生	3,837.66	1,690.83	1,390.61	300.22	2,146.8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243.34	1,690.83	1,390.61	300.22	552.5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74.05	0.00	0.00	0.00	474.0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27				20.2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00.00	0.00	0.00	0.00	1,10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90.83	1,390.61	300.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0.61	1,390.6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7.79	157.7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7.20	67.20	0.00
30103	奖金	460.07	460.0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75.45	275.4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03	108.0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75	155.7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7	8.2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60	105.6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46	52.4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22	0.00	300.22
30201	办公费	0.30	0.00	0.3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5.08	0.00	65.08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150.84	0.00	150.84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0.00	18.00
30229	福利费	51.00	0.00	5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0.00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0.00	15.00	0.00	15.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	-------------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无数据。

表 9. 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 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 余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2,266.83	2,126.56	0.00	0.00	20.27	0.00	0.00	0.00	120.00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2,266.83	2,126.56	0.00	0.00	20.27	0.00	0.00	0.00	120.00
037002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266.83	2,126.56	0.00	0.00	20.27	0.00	0.00	0.00	12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266.83	2,126.56	0.00	0.00	20.27	0.00	0.00	0.00	120.00
42010822037T000000150	公共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552.51	552.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97	公共卫生专项-妇幼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	474.05	474.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心										
42010 82203 7T000 00019 8	往来可 用资金(存量)- 疫情防控设备 等款项	武汉 东湖 新技术 开发区 公共卫 生服务 中心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0
42010 82203 7T000 00020 0	往来可 用资金(增量)- 冷链经费	武汉 东湖 新技术 开发区 公共卫 生服务 中心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
42010 82203 7T000 00020 1	突发公 共卫生事件应 急处理	武汉 东湖 新技术 开发区 公共卫 生服务 中心	1,100.00	1,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已由上级主管部门区卫生健康局统一反映。

表 1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姜丹、刘丽、王波、朱志	联系电话	87537847
单位地址	武汉智慧园 18 栋	邮政编码	430071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疾控〔2017〕18号）、（武疾控〔2019〕16号）、（卫办发〔2012〕50号）、（武卫通〔2019〕2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遏制结核病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鄂卫通〔2020〕22号）、（鄂卫通〔2011〕8号）、（武政〔2012〕62号）、（武卫通〔2019〕117号）、（武防指〔2020〕151号），《卫生监督机构装备标准（2011版）》（卫监督发〔2011〕88号）、《卫生监督执法手持终端配置标准（暂行）》、《关于加强卫生计生监督信息化建设的通知》（鄂为监局〔2015〕134号）、武汉市卫计委、市财政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关于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管理与经费保障相关事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8〕6号文）、（鄂防指医发〔2020〕36号）、《关于对超市和农贸市场环境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新冠肺炎防控方案第七版》《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消毒处置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定点收治医疗机构、方舱医院、集中医学观察点终末消毒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8〕10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家终末消毒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设立疾病预防控制专项，进一步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提高卫生行政执法能力，规范内部管理，改进工作作风。		
项目实施方案	1.负责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2.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通报食品检验和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有关信息；及时发现和治疗艾滋病、慢性病患者，控制学校等重点人群发病率；普及健康保健知识，在全民中形成自我保健意识；妥善处置突发事件，降低其影响范围和危害；制定与落实各项疾病预防控制措施，确保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保障辖区居民生命安全健康。 3.减轻小经营户和从业人员负担，避免从业人员在公共场所工作过程中传播疾病，保障群众健康安全。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落实重大公共卫生国家相关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区传染病防治、结核病防、艾滋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等各项疾病预防工作。提高居民的疾病预防、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次数	≥2 次	计划数据
			健康细胞建设个数	≥2 个	计划数据
			无烟单位创建个数	≥5 个	计划数据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5 次	计划数据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及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个数	1 个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剂次	≥ 119000 剂次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辖区外环境核酸检测采样数量	≥18250 个	计划数据
			新增临时疫苗接种场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高危人群和重点人群 HIV 检测数量	≥ 170000 人次	计划数据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人数	≥450 人	计划数据
			发现和治疗肺结核患者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宣传周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人数	≥ 108000 人	计划数据
			职业病现状调查单位个	≥400 个	计划数据

			数	单位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监测数量	≥90 家	计划数据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数量	≥37 家	计划数据		
			公共场所监督行政执法事项街道培训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	行业标准		
			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达标率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实验室检测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内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鉴定机构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率	100%	计划数据		
			新冠疫苗第三剂加强针次冷链配送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计划数据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疾病预防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控制专项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应急实战演练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数据
			健康细胞建设个数	≥2 个	≥2 个	≥2 个	计划数据
			无烟单位创建个数	≥5 个	≥5 个	≥5 个	计划数据
			健康促进活动场次	≥5 次	≥5 次	≥5 次	计划数据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及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个数	1 个	1 个	1 个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剂次	≥15200 剂次	≥119000 剂次	≥119000 剂次	计划数据
			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辖区外环境核酸检测采样数量	/	/	≥18250 个	计划数据
			新增临时疫苗接种场所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高危人群和重点人群 HIV 检测数量	/	≥10000 人次	≥170000 人次	计划数据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人数	≥450 人	≥450 人	≥450 人	计划数据
			发现和治疗肺结核患者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宣传周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人数	≥67915 人	≥67915 人	≥108000 人	计划数据
			职业病现状调	≥400	≥400 个	≥400	计划数据

			查单位个数	个单位	单位	个单位	
			企业职业危害主动监测数量	≥90 家	≥90 家	≥90 家	计划数据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数量	≥37 家	≥37 家	≥37 家	计划数据
			公共场所监督行政执法事项街道培训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8%	≥98%	≥98%	行业标准
			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经费达标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艾滋病实验室检测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辖区内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鉴定机构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新冠疫苗第三剂加强针次冷链配送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数据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无	无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健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陈洁、成神洲、姜丹	联系电话	65563099 67880514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1.根据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应对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反弹医疗救治应急预案的通知》（武防指[2020]147 号）工作要求，做好全区疫情防控工作； 2.《关于对各种地区来鄂返鄂人员实施有关健康管理的通知》《关于以案为鉴加强我市疫情防疫工作的提示》要求，对各重点地区来汉返汉人员进行健康管理要求“期间免费进行 1 次抗体检测”，对入境人员在 11-13 天进行一次核酸、抗体、必要时 CT 检测； 3.《关于印发湖北省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实施方案的通知》（鄂防指医发〔2021〕12 号）文件精神和要求，对于新冠疫苗接种点抽调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有经验的医护人员进行现场驻点救治保障，确保新冠疫苗接种安全； 4.湖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印发湖北省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环境与从业人员监测方案的通知》（鄂防指医发〔2020〕36 号）文件。		
项目实施方案	1.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应对可能出现的疫情反弹风险，做到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无备的原则，做好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人员保障工作。 2.依照文件要求“期间免费进行 1 次抗体检测”，对入境人员在 11-13 天进行一次核酸、抗体、必要时 CT 检测。		

	3.依照文件精神和要求,对于新冠疫苗接种点抽调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有经验的医护人员进行现场驻点救治保障,确保新冠疫苗接种安全。 4.在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时对辖区内常住及流动人口进行核酸检测,确诊病例转运、隔离及疫苗接种服务,确保疫情得到控制。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落实疫情相关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区疫情防控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费及防疫补助拨付率	100%	计划数据
			实物储备应急医用防疫物质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隔离点医疗防护物资储备量	≥1个月	行业标准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人数	达到指挥部规定的数值	计划数据
			采购疫苗接种电子签核设备数量	30套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单位具备预防接种资质	是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是	行业标准
			采购防护物资等全部符合国家医用器械、消毒产品强制质量标准	是	行业标准
			应急医用储备防护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疫苗接种服务费	≤27元/剂次	行业标准
			新冠病毒疫苗采购成本(含储藏运输费)	≤207元/剂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保障	计划数据		
			提高医疗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提高	计划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医疗废弃物按照规定标准处置	是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突 发 公 生 共 卫 生 应 事 件 处 理 急 处 理 项 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费及防疫补助拨付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实物储备应急医用防疫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隔离点医疗防护物资储备量	-	≥1个月	≥1个月	行业标准
			采购疫苗接种电子签核设备数量	-	12套	30套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单位具备预防接种资质	-	是	是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机构均具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	-	是	是	行业标准
			采购防护物资等全部符合国家医用器械、消毒产品强制质量标准	-	是	是	行业标准
			应急医用储备防护物资采购	-	100%	100%	计划数据

			及时率				
		成本指标	疫苗接种服务费	-	≤27元/剂次	≤27元/剂次	行业标准
			新冠病毒疫苗采购成本（含储藏运输费）	-	≤207元/剂	≤207元/剂	行业标准
			核酸检测次均费用	-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不高于省医保局核酸检测项目定价标准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	-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提高医疗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医疗废弃物按照规定标准处置	-	是	是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隔离人员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接种人员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救助人员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一级预算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区公卫中心
项目负责人	罗莎	联系电话	87537842

单位地址	武汉市金融港一路光谷智慧园 18 栋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1.依据《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妇幼健康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 2018 年世界母乳喂养周宣传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由区社发局主管，局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开展辖区内母婴保健服务执业人员培训、产科质量检查，妇幼相关主题日、宣传周活动、讲座、专业培训等业务工作； 2.依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08〕122 号）、《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国人口发〔2010〕29 号）、《湖北省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实施方案》（鄂卫生计生函〔2015〕273 号）、《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妇幼健康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任务量的通知》、《关于做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开展免费婚检和免费孕检两项检查； 3.依据《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及诊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卫生计生委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婴儿先天性心脏病免费筛查干预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6〕18 号）、《市卫健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28 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出生缺陷免费筛查工作，降低辖区出生缺陷率； 4.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计划生育药具工作示范县市区创建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5〕65 号）开展药具管理； 5.依据《关于印发湖北省 2015 年妇幼健康相关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办通〔2015〕39 号）、《武汉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方案》（武卫通〔2019〕82 号）等文件开展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 2-6 由区卫生健康局主管，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不断提高辖区内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降低辖区内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落实政府医改投入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提高对居民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个性化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新生儿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行业标准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督导考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转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门诊诊疗人次数增长率	/	/	≥10%	计划数据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	/	≥2 人	行业标准
			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 分	≥85 分	≥85 分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督导考核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卫生			实现	实现	实现	计划数据

			医疗服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转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妇幼业务管理项目		切实保障母婴权益，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营造文明友好的生育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妇幼业务管理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 次	计划数据		
			产科质量检查次数	≥1 次	计划数据		
			母婴保健机构执业人员培训	≥1 次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人数	≥2000 对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1000 对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人数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人数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人数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查人数	≥500 人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	≥24000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行业标准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免费婚检成本	≤180 元/对	历史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成本	≤506 元/对	历史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成本	≤556 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成本	≤115 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成本	≤65 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查成本	≤65 元/人	历史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成本	≤80 元/人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能力	提高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0.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妇幼业务管理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宝宝评选活动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数据
			产科质量检查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数据
			母婴保健机构执业人员培训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数据
			免费婚检人数	≥1800 对	≥1800 对	≥2000 对	计划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数	≥800 对	≥800 对	≥1000 对	计划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人数	≥4800 人	≥4800 人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人数	≥4800 人	≥4800 人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人数	≥4800 人	≥4800 人	≥9000 人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查	/	/	≥500 人	计划数据

			人数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人数	≥12000人	≥12000人	≥24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两免”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80%	≥80%	行业标准
			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率	≥97%	≥97%	≥97%	行业标准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妇幼简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免费婚检成本	≤180元/对	≤180元/对	≤180元/对	历史数据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成本	≤506元/对	≤506元/对	≤506元/对	历史数据
			孕妇免费无创检查成本	≤648元/人	≤648元/人	≤556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成本	≤140元/人	≤140元/人	≤115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初筛查成本	≤70元/人	≤70元/人	≤65元/人	历史数据
			新生儿听力复筛查成本	/	/	≤65元/人	历史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成本	≤80元/人	≤80元/人	≤80元/人	历史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能力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0.95%	≤0.95%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2022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3,957.6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同口径增长 1,427.45 万元，增加 56.42%，主要原因是：增加疫情防控等专项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 3,957.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37.66 万元，占 96.97%；其他收入 120 万元，占 3.03%。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 3,957.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90.83 万元，占 42.72%；项目支出 2,266.83 万元，占 57.27%。其中，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支出 672.51 万元，占 29.67%；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474.05 万元，占 20.91%；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20.27 万元，占 0.8%；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1,100 万元，占

48.6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37.6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37.66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1,690.83 万元，项目支出 2,146.8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837.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同口径增长 1,447.39 万元，增加 60.55%，主要原因是：增加疫情防控专项经费、新增人员经费等。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37.6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3,817.3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427.18 万元，增加 59.71%，主要原因是：增加疫情防控专项经费、新增人员经费等；(2)上年结转 20.2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690.83 万元，占 44.06%，其中：人员经费 1,390.61 万元、公用经费 300.22 万元；项目支出 2,146.83 万元，占 55.94%。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2,243.3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72.13 万元，增长 19.89%，主要是因疾控体系改革而增加的相关职能所承担的相关项目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474.0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60.05 万元，增长 14.5%，主要是按相关要求增加了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经费等。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0.2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按相关要求结转了血吸虫病防治等经费等。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1,10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95 万元，增长 947.62%，主要原因是按疫情防控要求，增加了外环境核酸检测、新冠肺炎疫苗紧急接种、防疫物资等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90.83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1,390.6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2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与 2021 年持平，主要是单位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遵守执行财经纪律，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费用，没有新增相关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2266.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126.56 万元、结转结余 20.27 万元，单位资金 12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专项 552.51 万元，主要用于区公共卫生服务机构运行经费、急性传染病的防治工作；健康教育工作；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工作；预防接种服务；艾滋病防治工作；结核

病、慢性病、严重精神障碍的防治工作；从业人员体检工作；卫生检测工作；公共卫生、学校卫生、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抽检、督导巡查、案件办理等专项经费。

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妇幼)专项 474.05 万元,开展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经费、儿童出生缺陷监测经费、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生殖保健等经费等。

3.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血防）专项 20.27 万元，主要用于查螺、灭螺等血防工作专项经费。

4.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00 万元,主要用于外环境核酸检测、防疫救护车司机、隔离点运行经费、新冠肺炎疫苗紧急接种、防疫物资经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 300.22 万元(即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180 万元。包括：货物类 21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159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210 万元。其中：疫情防控第三购买服务 1030，冷链第三服务 30 万元，卫生检测及评估监测服务 130 万元，印刷服务 20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096.88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一般公务用车 1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2 台。2021 年增加国有资产 84.34 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3937.39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3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五）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

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